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忻工信发〔2025〕53号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举办 2025 年“创客中国”忻州市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忻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部、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旅游发展局：

为持续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按照《关于举办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晋工信企业字〔2025〕79号）要求，我市将举办 2025 年“创客中国”忻州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赛事安排

1. 赛事组成。2025 年“创客中国”忻州市中小企业创新

创业大赛由市工信局牵头，会同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民营经济发展局联合主办。

2. 赛事组织。所有参赛项目需在大赛官网（<http://www.cnmaker.org.cn>）注册报名，报名时间截至7月10日，未注册报名参赛者不得参赛。我市预计在8月初举行大赛，比赛以项目路演、答辩、现场打分等方式进行评审，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并向省赛组委会推荐我市优秀项目。（大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 奖项设置。初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胜奖，颁发奖金和证书。其中，一等奖10000元，二等奖5000元，三等奖2000元。初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单位奖、优秀对接服务单位奖等奖项，对大赛筹备、组织实施以及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进行表彰。

二、工作要求

1. 强化组织宣传。各县（市、区）要切实提高认识，认真组织，充分发挥媒体作用，加大宣传力度，将通知传达到位，精心组织本地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和创客参加本次大赛，每个县（市、区）至少要组织4个项目参赛。

2. 强化服务支持。各县（市、区）要认真审核本地参赛企业和创客的参赛资格，并结合本地发展实际和产业特点，提供相关服务活动，加强赛前动员、赛中展示、赛后成果的宣传，扩大大赛的影响力，树立优秀典型，引导中小企业创

新发展。在赛程结束后，做好工作总结并及时报送，同时为本地优秀项目提供后续跟踪服务。

3. 强化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要对本地参赛项目加强指导和审查，督促参赛者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做好赛事准备工作，并带队参加比赛。对于重复申报（同一个企业和创客只能申报一个项目参赛，同一个项目不能同时报企业组或创客组）、剽窃、侵夺他人创新成果、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企业和创客，取消参赛资格。

附件：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举办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晋工信企业字〔2025〕79 号）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6 月 12 日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晋工信企业字〔2025〕79号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举办2025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省直有关部门、各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持续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促进全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关于举办第十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信中〔2025〕4号）要

求，省工信厅决定举办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创客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激发创新潜力，集聚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全省中小企业和创客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等多元功能平台，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团队和企业，催生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与新业态，推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和成长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优选认定一批创新创业高层次人才，实现“以赛促创新活力、以赛促供需对接、以赛促‘四链’融合、以赛促大中小融通”的目标，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为全省新型工业化建设提供坚实服务支撑，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二、赛事安排

（一）赛事组成。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由省工信厅牵头，会同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民营经济发展局联合主办。大赛由各市初赛、复赛、省级决赛、总决赛组成（详见方案）。

（二）参赛报名。参赛项目分为企业组和创业组，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团队均可通过大赛官网（<http://www.cnmaker.org.cn>）（详见报名流程），以上两种报名途径选择一种报名即可，无需重复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0 日。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要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的作用，加强赛前动员、赛中展示、赛后成果的宣传，扩大大赛的影响力。

(二)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要围绕大赛主旨，精心组织辖区内的创客、初创企业和中小企业积极报名参赛，发掘和推荐本地区创新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的创客团队和企业；严格执行赛事计划，不得随意更改赛事名称，原则上不得增设套开其他赛事、论坛和峰会等活动；要严格规范赛事流程，落实比赛现场公开、评委当场亮分、决赛进行公证、结果及时公示公布等要求；坚持公益性，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不得以营利为目的，禁止向企业摊派、乱收费；要增强保密意识，做好参赛项目的信息审查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有关要求，坚持节俭办赛原则，按照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

(三)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要认真做好赛事总结工作，及时将赛事活动总结报送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为本区域的优秀项目提供政策、技术咨询、后续跟踪等服务，重点帮助企业和创客解决创新创业和发展中的产融对接问题，促进优秀项目落地。对成长快、潜力大、模式新的优秀项目要及时报告，树立样板，引导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发展。

四、联系方式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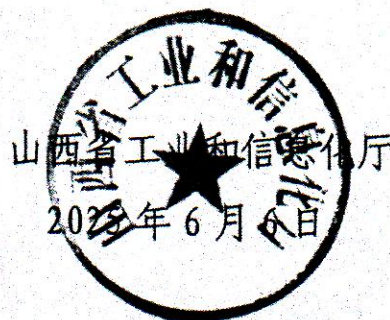
联系人：任宇航 白泽林

联系电话：0351-3046392

任宇航 13485411372

邮箱：zxqyc@mail.gxt.shanxi.gov.cn

- 附件：1. 2025 “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参赛报名和对接服务报名）
3.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名单



附件 1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

一、大赛宗旨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配置资金链，培育人才链

二、大赛名称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三、组织机制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省工信厅、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民营经济发展局担任大赛组委会联席主任单位，组委会副主任单位由各市工信局和综改区管委会担任。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统筹推进大赛相关事项。秘书处设在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负责承担赛事组织协调、宣传推广、技术保障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本次大赛成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制定项目评审规则、对比赛中有分歧的评审结果进行仲裁，提供相关咨询服务等工作。

本次大赛委托第三方单位具体承办，在省工信厅的指导下负责制定计划、组织赛事、宣传报道、技术保障、会务组织、专家服务、工作联络等赛事活动的日常工作。

四、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由省工信厅牵头，会同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民营经济发展局联合主办。

承办单位：待定

五、赛事活动安排

（一）时间安排

- 7月10日前 大赛报名、宣传发动
- 8月5日前 各市完成初赛、复赛。推荐参加省赛项目
- 9月10日前 进行省级决赛、总决赛和系列服务活动
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推荐进入全国企业500强，
创业组300强项目
- 12月31日前 举办赛后服务活动

（二）统一报名参赛

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团队均可通过大赛官网（<http://www.cnmaker.org.cn>）（流程见附件2），近三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奖项目不得再次报名。大赛项目报名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10日。

（三）举办初赛、复赛要求

1. 各市初赛、复赛。各市和综改区分别通过“现场答辩、当场亮分”方式组织比赛，并对外公布获奖项目，未注册报名或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报名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

2. 所有报名参赛项目按照属地原则，统一参加当地（综改区）

组织的初赛、复赛。

3.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属地原则，组织本地区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团队报名参赛，重点组织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报名参赛。

4.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切实提高认识，围绕大赛主旨，精心组织中小微企业和创客团队积极参与大赛；发掘和推荐本地区创新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的中小微企业。

5. 各市工信局、综改区在举行初赛（复赛）期间，要对本区域内参赛企业和创客的报名资格进行审核。

一是报名时间审核。包括：项目是否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已在大赛官网上完成注册，是否超过报名截止时间等；

二是项目分类审核。凡是在报名截止日期以前进行工商登记的，一律按照企业组参赛（初创期中小企业除外）。项目分类（企业组/创业组）填报有误的应同步在大赛官网上进行修改；

三是重复申报审核。同一项目既按企业组报名，又按照创业组报名的，只能按企业实际情况参加一个组别一个项目；同一项目在多地区重复报名或变换参赛主体重复报名的，只能按一个项目参赛；

四是创新性项目审核。主要审核参赛项目是否属于“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等，凡不符合赛事要求的项目均不得参赛。

（四）项目推荐

1. 推荐方式。各市工信局、综改区赛事结束后正式行文向省工信厅推荐优秀项目。

2. 推荐名额分配。为激励先进，体现公平公正，省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各市报名情况按比例动态调整参加省赛推荐名额。

各市、各部门推荐参加决赛名额中包括企业组和创业组，且创业组项目不得多于推荐项目的五分之一。

3. 推荐时间。各部门推荐项目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5 日。

4. 其他要求。各市工信局、各部门所推荐项目尽量是可展示的产品、样品或技术成果，推荐文件中应包括推荐项目名单（见附件 3）。

（五）省级决赛、总决赛

1. 省工信厅将通过“现场演示和答辩、当场亮分、现场公证”等方式组织各地推荐的优秀项目举办省级决赛、总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其中总决赛名单根据全省参加省级决赛项目得分情况确定，总决赛按得分高低产生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并颁奖（获奖名单将在省工信厅官网进行公布）。决赛、总决赛拟于 2025 年 8 月中下旬举办（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省级决赛评审中，将对报名参赛的专精特新企业项目予以适当加分。各地在推荐名单中要注明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参赛单位如符合条件，报到时提供专精特新企业认定相关证明。

3. 奖项设置。大赛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并颁发奖金和证书。其中一等奖奖金 10 万元，二等奖奖金 8

万元，三等奖奖金 6 万元，优胜奖奖金 2 万元。大赛同时设置最佳组织单位奖、先进组织单位奖、优秀组织单位奖、优秀对接服务单位奖等奖项，对大赛筹备、组织实施以及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进行表彰。

六、系列服务活动

（一）项目展示

组织进入省级决赛的项目进行展示活动、现场体验、互动交流，挖掘推出宣传一批优秀双创项目。

（二）服务对接

省级决赛期间将举办融资对接、成果转化、创业辅导等对接服务活动，邀请部分优秀服务机构参会，组织部分进入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路演，帮助企业对接服务资源，解决现实问题。

（三）颁奖仪式

举办总决赛颁奖仪式，为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及获奖单位颁奖授牌。

（四）赛后服务

结合我省参赛项目实际需求，举办赛后服务专项行动，为参赛项目提供融资对接、项目展示、创业辅导、科技成果转化等服务。

（五）项目支持

“创客中国”全国企业组 500 强、50 强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支持政策，按照《优质中小企业

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七、参赛条件

（一）企业组参赛条件

1. 在山西省内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2. 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3.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参赛项目知识产权须隶属于报名企业；
4. 企业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创业组参赛条件

1. 包括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

（1）初创企业：在山西省内注册且注册时间不满 2 年的中小微企业（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注册）；

（2）创客团队：遵纪守法的团队、个人、高校、科研院所团队，同一人员不得作为多个团队核心成员参赛。其中获奖证书中体现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7 人。

2. 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初创企业或创客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3. 初创企业存在严重失信记录、创客团队成员被列为失信名单的不得参赛。

（三）其他条件

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赛，近三年入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获奖项目不得参赛。各参赛项目要增强保密意识，严格项目信息公开审查。对剽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对于同一个项目本年度同时参加其他单位举办的省级赛事并获得奖励的，不再重复进行资金奖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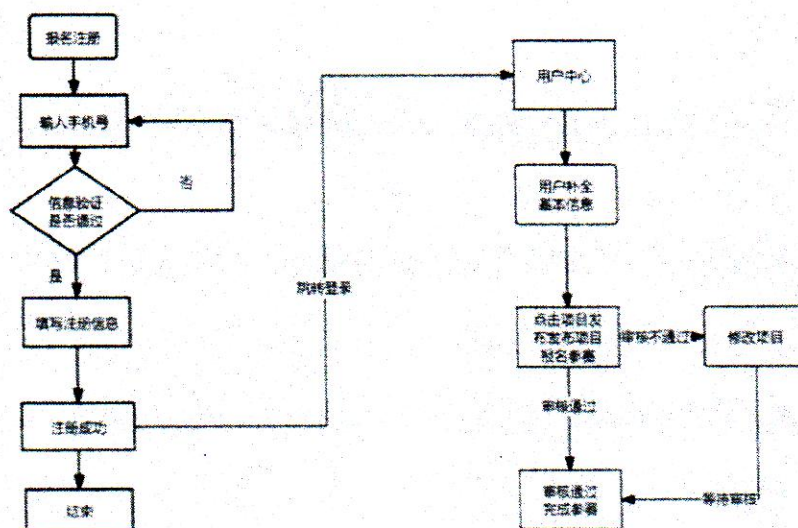
附件 2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

参赛者和对接服务机构均通过网络注册报名。

1. 进入大赛官网，网址：www.cnmaker.org.cn。
2. 首次注册用户，点击“欢迎注册”，根据提示填写并完善信息，通过实名认证。
3. 已注册用户，点击“登录”进入“用户中心”，其中企业用户点击界面右上角信息补录按钮，完善企业发展情况。
4. 进入用户中心，点击报名参赛，发布项目，进行项目填报。项目审核通过后，确认报名成功。
5. 服务机构点击“对接服务报名”，选择参加对接活动、成为大赛评委、发布对接需求等。

（报名流程图如下）



附件 3

2025 年“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名单

项目名称	企业（创客）名称	组别（企业组/ 创业组）	是否属于专 精特新企业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创客团队）

注：1.除纸质版外，名单电子版请以地市（部门）为单位，一并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zxqyc@mail.gxt.shanxi.gov.cn

2.创客团队联系人是指创客团队中获奖项目资金拨付时指定的人员。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 6 月 6 日印发

(此页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6 月 12 日印

共印 6 份